

证券代码：601555 股票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15-086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1月16日在江苏苏州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宋子洲董事通过电话会议方式参会，张统董事委托朱剑董事参会、金德环董事委托韩晓梅董事出席并代为表决），占董事总数的100%。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总裁范力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收购苏州市民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3,342.86万元(含)的价格收购国发集团所持市民卡公司2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市民卡公司20%的股权。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收购的相关事宜。相关事项尚需报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部门批准。

董事会认为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对国发集团所持有的苏州市民卡有限公司20%的股权做出评估，其评估依据、重要估计参数具有合理性，评估结果公平、公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范力、朱剑、朱建根、张统回避表决。

相关关联交易的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东吴证券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收购苏州市民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7日